

正本

檔 號：107/080301/8
保存年限：10年

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 函

研 發 處

計畫業務組

地址：35053 苗栗縣竹南鎮科研路 35 號
承辦人：郭柏毅
電話：(037)246-166 分機 33316
傳真：(037)580-762
電子信箱：bik@nhri.org.tw

40227

臺中市南區興大路 145 號

受文者：國立中興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1 月 19 日
發文字號：衛研學字第 1070105002 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詳如主旨段

後會 人事室 廖紹伯
本手冊含每月支給費用標準及勞健保
分攤比例表，供人事室影印參存。
主計室 洪美玲
手冊含經費使用範圍及標準，供
主計室影印參存。
行政 趙芷瑋
0201
1630

主旨：檢送本院「108 年度整合性醫藥衛生科技研究計畫申請作業手冊」供參，敬請轉知所屬，意者請依申請作業手冊相關規定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108 年度徵求整合性醫藥衛生科技研究計畫之個人型計畫(含創新研究計畫 IRG 及研究發展獎助計畫 CDG)。請申請人選擇符合之研究子題，於計畫申請書首頁註明所屬之研究重點，並於計畫申請書摘要說明何以符合該項研究重點之緣由，若未符合研究重點之申請案恕不受理。
- 二、申請作業系統網址為 <http://erad.nhri.org.tw>，請先上網登錄註冊取得帳號，並於 107 年 3 月 20 日(星期二)下午 4 時前至線上作業系統撰寫並上傳計畫書及相關附件後，務必點選「計畫送件」鍵，以完成線上申請作業，若逾時系統將無法受理。另於 107 年 3 月 27 日(星期二)下午 4 時前，將機構公函送達本院學術發展處，地址：35053 苗栗縣竹南鎮科研路 35 號(行政大樓 3 樓學發處)，請於信封上加註「申請 108 年度整合性計畫」字樣，以利收件辨認。
- 三、以個人名義申請或逾時送達者(以送達時間為準，非以郵戳為憑)，概不受理。另請注意：申請截止日期後，已取消補正作業，計畫書若有重大不符規定者(包含：未符合頁數限制等)將逕行退件不予送審。
- 四、申請之計畫有涉及人體試驗、動物實驗、基因重組實驗或第二級以上感染性生物材料試驗者，宜儘早向各相關審查委員



符合本校『文書處理要點』第18條、33條規定，以紙本文辦理。



總收文
107.1.23

會申請(屬第三級以上感染性生物材料者,另須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備)。若個別計畫另有涉及其他必須經相關單位核准/認證方得進行之研究,亦請計畫主持人務必留意規定並取得同意函,以免延誤計畫申請作業。

五、有關申請作業手冊,請先洽詢貴機構之計畫管理相關單位,如不敷使用另須向本院索取,請參考下列方式:

(一) 為響應環保愛護地球資源,於下列網頁提供申請作業手冊完整內容電子檔供下載,請多加利用。

1、計畫線上作業系統(網址: <http://erad.nhri.org.tw>)。

2、本院學術發展處最新消息公告(網址: <http://www.nhri.org.tw/pdnews>)。

(二) 已有本院整合性醫藥衛生科技研究計畫線上作業系統帳號及密碼者,請至計畫線上作業系統點選「索取 108 年度計畫申請作業手冊」連結,登錄帳號及密碼即可完成手冊索取作業。

(三) E-mail: extra@nhri.org.tw(請註明姓名、職稱、機構、單位、地址、電話、傳真及 e-mail)。

(四) 電話索取: (037) 246-166 分機 33302。

六、機構承辦人若須申請帳號及密碼,俾利查詢機構研究人員之計畫申請情形,請至線上作業系統(<http://erad.nhri.org.tw>)點選「機構承辦人登入」申請。(註:機構承辦人帳號非計畫申請所必須,請依個別機構需求考量。)

七、有關申請疑義,請逕洽本院學術發展處,電話: (037) 246-166 分機 33306~09、33311~13、33315~16。

正本: 國立中興大學

副本: 國立中興大學工學院、生醫工程研究所、生命科學院、分子生物學研究所、生命科學系、生物化學研究所、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

國家衛生研究院
技對章

院長 梁慶義

計畫業務組擬辦

一、公告於電子公佈欄、本校首頁、研發處網站、計畫業務組網頁,並 email 副知全校老師照知。

二、欲申請者,請於 107 年 3 月 20 日下午 4 時前至申請作業系統 <http://erad.nhri.org.tw>, 申請後,並於 107 年 3 月 21 日前下午 4 時(逾時恕不受理)檢送計畫申請書及相關附件送至本組,俾利本組備函辦理,逾期恕不受理。二層決行

三、檢附計畫徵求說明書一份俾參。

四、文存。

行政 趙芷璋
107.1.30

副教授 李思禹
兼組長

教授 洪慧芝
107.1.30

代為決行
教授 洪慧芝
107.1.30

裝

訂

線